

重庆商务职业学院教学楼车库地坪漆及划线工程

招标文件

招 标 编 号: ZHBZB2017007

招标人: 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二〇一七年 八 月

第一章 投标须知

重庆商务职业学院（以下简称招标人）对教学楼车库地坪漆及划线工程进行校园网公开招标。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重庆商务职业学院教学楼车库地坪漆及划线工程

（二）工程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中路 81 号

（三）项目编号：ZHBZB2017007

（四）招标人：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五）招标方式：校园网公开招标

（六）招标范围：

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示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示范围内的环氧地坪漆（约 6750m²）、车位线约 187 个、车轮定位器约 187 对、以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等，详见招标清单。

（七）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八）工程质量：按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验收，质量达合格标准。

（九）工程工期：15 天（日历天数），计划开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备地坪漆专业施工资质；

（三）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在近五年内无仲裁或诉讼涉入，以及没有被有关部门明文规定市场禁入的情况发生。

（四）本工程不接受联合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报名时间：2017 年 8 月 5 日 - 2017 年 8 月 9 日

（二）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行在重庆商务职业学院校园网上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图纸、澄清、修改、补充通知、最高限价通知

等全部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潜在投标人全部知晓有关招投标过程和全部内容。

(三)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 由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向招标人交纳(售后不退), 否则招标人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四) 联系人: 孟老师 联系电话: 61691387

四、投标保证金

五、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时间及截止时间

(一)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7 年 8 月 9 日下午 17:00。(超过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二)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中路 81 号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办公楼 407 办公室

(三) 超过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 恕不接收。

六、开标

(一) 时间: 2017 年 8 月 10 日上午 9:30 时(北京时间)

(二) 地点: 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中路 81 号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办公楼 510 会议室

第二章 招标、投标及评标事宜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招标人在公开招标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它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一) 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应用中文。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在此，为了解释投标文件，应以中文为准。

(二) 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投标质疑

各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若有疑问，请将质疑于2017年8月8日下午5:00时前书面递交至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联系方式：孟老师，联系电话：61691387

四、踏勘现场及现场答疑：招标人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及现场答疑，各投标人自行踏勘，并应对因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无论投标人是否考察过现场，均被认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已考察过现场，对本合同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十分了解，并在其投标文件中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交款形式：投标人从企业的基本账户通过转账支票直接划付或以电汇方式直接划付至下面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否则，投标保证金无效。投标人自行考虑汇入时间风险，如同城汇入、异地汇入、跨行汇入的时间要求。

2、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小写：5000元整)。

3、投标人在2017年8月9日12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账户转入指定账户：

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开户行：建行沙坪坝支行营业部

帐号：50001053600050219578

4、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5、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6、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除中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1）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未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说明而在投标截止时间不来投标的；

（2）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投标人递送投标文件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5）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6）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被查实有串标、围标、陪标等违法违纪行为的；

（7）投标人有违约违规行为或被投诉、举报的，在调查处理期间，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调查处理结束后按有关规定处理。

（8）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9）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0）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组成及要求

（一）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包括工程报价部分、商务部分，均一式贰份

1.工程报价部分包括：

- 投标函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投标人授权委托书

2.商务部分（资格审查资料）包括：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项目管理机构（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配置）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信誉声明
-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其他资料

注：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鲜章

（二）投标文件要求

- 1.投标文件应用信封分别密封。信封上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地址及“不准提前启封”字样。信封的封口密封后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 2.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七、投标报价

（一）本工程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的环氧地坪漆（约 6750m²，做法详清单）、专用道路划线漆车位线约 187 个、车轮定位器约 187 对、以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等所有工作内容的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费、利润、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二）投标人根据现场踏勘情况、施工设计图示范围内的工程内容、工程技术要求及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力、经营情况、施工方案和市场行情，在投

标人规定的限价范围内自主报价。

(三) 投标人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青苗补偿、鱼塘拆除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四)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该工程建设的总体目标、用途及完整性，若招标文件中工作内容有个别遗漏事项，实际施工中出现工作内容增加时，费用不另行增加。

(五) 投标报价的修正错误

若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评标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投标人的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中标的资格。

(六) 本工程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4.6 万元（大写：贰拾肆万陆仟元整），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或等于此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八、评审方法

1、资格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评审：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从工期、质量、服务等方面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注：只有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进入工程报价的评审。

3、本工程最低价中标。对所有有效报价价格最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或者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定合同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

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九、中标结果公示：招标人将在重庆商务职业学院校园网（<http://www.cqswxy.cn/>）上发布招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为3天。如有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中标通知书。

十、中标质疑和投诉

1、质疑和投诉内容、时限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公示发布之日起三个日历天数内，以书面形式向重庆商务职业学院纪检监察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质疑和投诉答复

重庆商务职业学院纪检监察处将按照学院相关规定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和处理。重庆商务职业学院投诉电话：61691394。

十一、履约担保

1、中标人在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5日内向招标人如数缴纳履约保证金1万元（银行转账形式）作为履约担保；

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投标人提出申请，招标人审核同意后无息退还。

十二、质量保修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两年。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执行。

中标人收到维修通知后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在保修期内保修工程出现质量缺陷，中标人应在接到招标人维修通知后7日内修复，维修通知以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中标人，中标人不按本约定按时进行维修，招标人可安排其他专业人员进行维修，所发生的费用在中标人预留的质保金中扣除，同时处罚中标人2000元违约金，也在质保金中扣除。

十三、结算办法与付款方式

（一）工程结算办法

按照中标价包干结算，该包干总价包含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的环氧地坪漆（约 6750m²，做法详清单）、专用道路划线漆车位线约 187 个、车轮定位器约 187 对、以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等所有工作内容的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费、利润、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等所有费用，不因工程量增加等任何原因调整。

（二）付款方式：

①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资料移交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5%；

②剩余的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质保金，缺陷责任期（两年）满（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且经发包人检查验收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十四、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本工程的承包合同将授予按本文件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二）中标通知书

公示期内无异议，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1.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向招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并凭《中标通知书》与招标人签订建设工程承包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有实质性修改。

2.中标人如不按本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授标，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施工。

（四）履约担保

1.在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10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文件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

2.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本文件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合同，若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投标人提出申请，招标人审核同意后予以无息退还。

（五）合同条款

需要特别明确的合同条款约定如下：

1.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

2.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资料移交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5%；剩余的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质保金，缺陷责任期（两年）满（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且经发包人检查验收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3.结算方式：按照中标价包干结算，该包干总价包含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的环氧地坪漆（约 6750m²，做法详清单）、专用道路划线漆车位线约 187 个、车轮定位器约 187 对、以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等所有工作内容的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费、利润、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等所有费用，不因工程量增加等任何原因调整。

未尽事宜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另行约定。

第三篇 投标文件格式

一、工程报价部分

- (一) 投标函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 授权委托书

二、商务部分（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二) 项目管理机构（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配置）
- (三) 2014年以来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四) 信誉声明
- (五)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六) 其他资料

一、工程报价部分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报价部分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 投标函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 授权委托书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

我方已经仔细地研究了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条件、技术规格要求、资料表、补遗以及附录中所列明的事项, 以及全部补遗和澄清文件。我们已了解和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 并完全理解了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范围, 并考虑到了潜在所有风险。据此, 我们承诺完全响应工程招标文件要求按工程包干总价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小写 _____ 元) 进行报价(该包干总价包含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的环氧地坪漆(约 6750m², 做法详清单)、专用道路划线漆车位线约 187 个、车轮定位器约 187 对、以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等所有工作内容的费用; 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示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 管理费、措施费、利润、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不因工程量增加等任何原因调整。), 恰当地实施并完成上述工程以及修补任何缺陷。

我们同意至 _____ 日遵守本投标书。在该日以前的任何时间, 本投标书一直对我们具有约束力, 并可随时被接受中标。

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我方保证在 _____ 日内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施工内容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 我方承诺严格按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施工, 且质量达合格标准。
-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在制定和签署正式协议书之前, 本投标书连同你方的书面中标通知, 应构成在我们双方之间有约束力的合同。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正面

-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手持一份原件到开标现场。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装入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二、商务部分（资格审查资料）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

投 标 文 件

商务部分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二) 项目管理机构(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配置)
-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四) 信誉声明
- (五)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六) 其他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二）项目机构（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汇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	结构形式	竣工时间	获奖情况

(四) 信誉声明

招标人: _____

我企业参加 _____ 项目投标活动, 现作如下声明:

- (1) 2014 年至今没有出现违法违规或失信行为;
- (2) 2014 年至今没有拖欠劳务费的败诉记录;
- (3) 2014 年至今没有无故弃标的不良记录;
- (4) 受到行政处罚的不在其行政处罚期内。
- (5) 2014 年以来在有关行政部门无不良行为记录。

如以上声明与实际不符, 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2017 年 ____ 月 ____ 日

注: 由投标人自行声明是否满足信誉要求。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需要, 对投标人进行集中查询, 如经查实, 投标人有不能满足信誉要求的, 或信誉声明与实际不符的, 将被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并按有关规定追究其责任。

(五)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
- 2、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
- 3、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
- 4、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
- 5、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

(六) 其他资料